

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2017年半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出的《关于对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半年报问询函【2017】第 21 号），公司对问询函中所列示的各项询问逐一进行了认真自查和核实分析，已按照要求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了回复，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1、报告期内，你公司营业收入为 46,484.9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5.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270.19 万元，较上年同期大幅减亏。请结合产品结构及产量、产品价格走势、毛利率、费用、资产减值、非经常性损益等方面分业务板块详细测算并说明你公司大幅减亏的原因。

回复：

(1) 公司报告期、上年同期合并利润比较简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1-6	2016.1-6	备注
一、营业收入	46485	40147	
二、营业成本	42721	35612	
三、营业毛利	3764	4535	
其中：主营毛利	3882	4484	
四、主营毛利率 %	8.82	11.80	
税金及附加	309	48	
销售费用	611	696	
管理费用	2821	3389	
财务费用	2423	2636	
资产减值损失	655	-6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85	7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192		
五、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79	-2092	
加：营业外收入	798	269	
减：营业外支出	1	6	
六、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2	-1829	
减：所得税费用	69	221	
七、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1	-205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0	-1874	
少数股东损益	-81	-177	
八、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九、综合收益总额	-351	-205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0	-187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1	-177	

(2) 关于主营业务有关数据：

单位：吨、平方米、支；元/公斤，万元，%

产 品	产 量	单 位 价 格	营 业 收 入	毛 利 率	毛 利	费 用	资 产 减 值	非 经 常 性 损 益	归 母 净 利 润
计量单位	吨	元/kg	万元	%	万元	万元	万元	万元	万元
BOPP	吨	元/kg							
2016.1-6	672	7.39	1263	-0.17	-2.12				
2017.1-6	0	8.96	15.36	8.36	1.28				
电容膜	吨	元/kg							
2016.1-6	5210	20.3	9829	20.86	2050				
2017.1-6	6919	18.83	11302	23.27	2630				
PET	吨	元/kg							
2016.1-6	24928	6.32	15519	0.85	132				
2017.1-6	37045	7.99	22099	-1.57	-346				
CPP	吨	元/kg							
2016.1-6	8699	8.98	7490	1.38	103				
2017.1-6	8823	10.19	6343	0.54	34				
网络游戏									
2016.1-6			2435	91.54	2229				
2017.1-6			2260	77.61	1754				
信息服务									
2016.1-6			1	100	1				
2017.1-6			235	41.42	97				
隔离膜	平方米	元/m ²							
2016.1-6	120万	1.94	43.65	-1.06	-0.46				
2017.1-6	128万	0.65	79.44	-120	-95				
其他									
2016.1-6			1437	-2.02	-29				
2017.1-6			1286	-2.48	-31				
锂电池	支	元/支							
2016.1-6									
2017.1-6	259452	4.5	376.9	-42.56	-160				
主营合计									
2016.1-6			38018	11.80	4484				

2017.1-6			43998	8.82	3882				
总计									
2016.1-6			40147		4535	6990	-67	263.63	-1874
2017.1-6			46485		3764	6233	655	969.05	-270

注：上表“费用”含税金及附加、期间费用、所得税费用等。

(3) 简析：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6485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5.8%；营业利润-1079 万元，较上年同期-2092 万元减少亏损 1013 万元；净利润-351 万元，比上年同期-2051 万元减少亏损 1700 万元；归母净利润-270 万元，比上年同期-1874 万元减亏 1604 万元。影响净利润减少亏损 1700 万元的因素有：因营业毛利减少而减少利润 771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毛利减少 603 万元）；因费用减少而增加利润 757 万元；因投资收益增加而增加利润 1710 万元；因资产减值损失增加而减少利润 722 万元；因非经常性损益增加而增加利润 726 万元。

上述费用减少的主要因素有：管理费用同比上期有较大减少，其中上海游唐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下称“上海游唐”）同比上期减少 186 万元；财务费用因本期贷款利息支出下降而同比上期减少 213 万元；所得税费用因纳税所得额减少而同比上期少计缴 152 万元。

综合上述报告期与上年同期合并利润比较及上述简析可见，报告期公司大幅减亏的主要原因，系本期公司子公司-杭州大东南高科包装有限公司（下称“杭州高科”）转让其联营企业-杭州易商大东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0%股权而产生股权处置收益 1784 万元及计入本期收益（营业外收入及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收入 923 万元所致，具体情况公司已在半年报中详细披露。

2、报告期，你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922.99 万元，占当期净利润的 341%。请说明主要政府补助收到的时间、发放主体、发放原因、计入当期损益的合规性，并说明对于单笔大额政府补助是否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回复：

公司计入本期收益的政府补助见下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时间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 影响当年 盈亏	是否特 殊补贴	本期发 生金额	上期发 生金额	与资产 相关/ 与收益 相关

杭州市发展循环经济专项资金	杭州市余杭区财政局 2012.12.31 下拨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8,333.34	8,333.34	与资产相关
收潘火街道财审科15年度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宁波市鄞州区潘火街道 财政审计 2017年3月 下拨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9,5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潘火街道财审科下拨16年度稳增促调专项资金	宁波市鄞州区潘火街道 财政审计 2017年1月 下拨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39,993.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潘火街道财审科16年品牌奖励	宁波市鄞州区潘火街道 财政审计科 17年4月下 拨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鄞州潘火街道财审科16年奖励	宁波市鄞州区潘火街道 财政审计科 17年6月下 拨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2,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0年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第三批、第四批)补助	宁波市财政局 2010.12.16 下拨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221,333.34	221,333.34	与资产相关
产业结构调整项目(第二批)补助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3.9.22 下拨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274,666.68	274,666.68	与资产相关
宁波市2013年度重点企业技术改造项目第二批补助	宁波市鄞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和宁波市鄞州区 财政局 2013.11.22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22,666.64	122,666.64	与资产相关
宁波市2014年度重点企业技术改造项目第一批补助	宁波市鄞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宁波市鄞州区 财政局 2014.7.24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86,566.68	86,566.68	与资产相关
宁波市2014年度重点企业技术改造项目第二批补助	宁波市鄞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宁波市鄞州区 财政局 2014.12.29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41,966.64	41,966.64	与资产相关

2015年第二批人才专项经费	宁波市鄞州区潘火街道财政审计科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项补助经费	浙江省诸暨市财政局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中央财政补助	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2.12.20下拨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251,379.86		与资产相关
诸暨市财政局科技扶持专项资金	诸暨市财政局 2017年2月下拨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541,2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转型升级补助	上海市虹口区财政局 2017年3、4月下拨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320,000.00	1,390,000.00	与收益相关
房产税减免返还	诸暨市地方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17年6月下拨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90,673.81		与收益相关
房产税困难优惠审批减免	诸暨市地方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17年6月下拨	补助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19,640.91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9,229,920.90	2,445,533.32	—

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922.99 万元（具体补助项目在公司半年报及公司半年财报中都有详细披露），其中计入当期损益与资产相关项目金额，系经“递延收益”分期核算的以前年度与资产有关的政府补助按受益期限分期转入当期收益部分。

上述经“递延收益”核算与资产有关的政府补助项目，以前年度有关公司年报均已作过详细、持续披露；上述较大金额政府补助如诸暨市财政局科技扶持专项资金拨款 554.12 万元，公司也已于收款当期（2017 年 2 月）及时披露。公司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政府补助情况。

上述政府补助 922.99 万元，均系与本期损益有关的政府补助，根据新《企业会计准则-政府补助》的规定，计入公司本期损益-营业外收入 731.27 万元、计入公司其他收益 191.72 万元。

3、报告期内，你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600.87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177%。请结合具体现金流入流出，以及经营性应收、应付、存货等情况，分析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大幅下降的原因。

回复：

(1) 报告期、上年同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1-6月(A)	2016.1-6月(B)	变化比较(A-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5464.40	39371.04	6093.3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5.41	471.57	-296.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86.57	1294.34	8892.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826.39	41136.95	14689.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730.33	36525.51	5204.8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85.70	2588.76	-3.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27.97	1521.08	6.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83.25	1440.83	11142.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427.26	42076.19	16351.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0.87	-939.24	-1661.63

公司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600.87万元，与上年同期-939.24万元下降1661.63万元，下降幅度177%。其中，报告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入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6093.36万元，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5204.82万元，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收支净额同比减少2250.19万元。可见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下降与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收支净额同比减少有关。

报告期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收支中有代收代缴上海游唐原个人股东股权转让个人所得税7841万元，此外收入中有政府补助841万元、税务部门退回预缴税款1000万元、海关退回保证金45万元、收回备用金258万元等；支出中有管理费用、销售费用1383万元、手续费112万元、咨询费190万元、物流费184万元、支付备用金258万元、归还非关联企业暂借款500万元、出借非关联企业款项208万元、支付客户过桥贷款1100万元及其他往来款项等。

(2) 从财务分析角度看，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发生额主要与当期的营业成本发生额、当期存货的增加额、当期预付款项的增加额、当期应付账款的减少额相关：即当期发生的营业成本、当期存货、预付款项的增加、当期应付账款的减少，意味着公司当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付现金额的增加。

报告期、上年同期相关会计科目有关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1-6 月(A)	2016. 1-6 月(B)	变化比较(A-B)
营业成本发生额	42721. 38	35612. 08	7109. 30
存货余额增加额	3091. 13	1606. 57	1484. 56
预付款项增加额	591. 67	1656. 92	-1065. 25
应付账款减少额	327. 09	3483. 36	-3156. 27
应付票据增加额	0	0	0

由上表可知，公司两个期间的营业成本、存货增加额、预付款项增加额、应付账款减少额均有较大变化：报告期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 7109.30 万元，报告期的存货增加额比上年同期的存货增加额增加 1484.56 万元，报告期预付款项的增加额比上年同期的预付款项增加额减少 1065.25 万元，报告期的应付账款减少额比上年同期的应付账款减少额减少 3156.27 万元。受上述因素的综合影响，公司报告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5204.82 万元。

进一步分析预付款项增加额可知，报告期期末、期初预付款项的增加额为 591 万元，上年同期 1656 万元，两期的增加额指标的差额为-1065 万元，直观反映出报告期原材料采购过程中预付货款的结算方式执行情况比上年同期有所改善。

此外，通过分析应付账款减少额可知，报告期期初、期末应付账款的减少额为 327 万元，上年同期 3483 万元，两期的减少额指标减少 3156 万元，反映出报告期原材料采购过程中赊购延付、力争商业信用优惠的情况比上年同期有所改进。

4、截止报告期末，你公司长期借款余额为 5,800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544%。请说明上述借款的还款时间、还款来源以及截至目前的还款情况，结合相关财务指标说明公司的偿债能力，以及是否存在偿债压力。

回复：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长期借款余额为 5800 万元，其中公司子公司杭州高科长期借款余额 900 万元、宁波大东南万象科技有限公司（下称“宁波万象”）长期借款余额 4900 万元。

杭州高科长期借款 900 万元系三年期长期贷款，于 2016 年 5 月 23 日借入。

宁波万象该项借款也系三年期贷款，于 2017 年 1 月 5 日借入，借入金额为 5000 万元。该项贷款协议约定：自 2017 年 6 月-2019 年 6 月期间，每半年归还 100 万元，余款 4500 万元约定于 2020 年 1 月 5 日还请。宁波万象已于 2017 年 6

月 21 日归还 100 万元，报告期末该项借款余额 4900 万元。归还借款的资金系企业自有资金。

杭州高科报告期 PET 产量 37045 吨、同比增长 48.61%，销售 33192 吨、同比增长 44.42%，营业收入 22099 万元、同比增加 42.40%。报告期末总资产 117566.54 万元，资产负债率 37.51%。

宁波万象报告期电容膜产量 6919 吨、同比增长 32.80%，销售 6024 吨、同比增长 22.07%，营业收入 11302 万元、同比增加 14.99%。报告期末总资产 89685.29 万元，资产负债率 48.29%。

公司认为，从借款企业报告期生产经营形势看，适当的融资对于保障企业的正常生产经营是必要的；从企业的销售流入和企业财务状况分析，公司认为，上述两公司均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不存在偿债压力。

5、截止报告期末，你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2.18 亿元，较期初余额增长 44.9%。请结合销售政策、收入确认政策等说明应收账款大幅增加的原因。

回复：

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 46484.9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5.8%，其中杭州高科 PET 产量 37045 吨、同比增长 48.61%，销售 33192 吨、同比增长 44.42%，营业收入 22099 万元、同比增加 42.40%。宁波万象报告期电容膜产量 6919 吨、同比增长 32.80%，销售 6024 吨、同比增长 22.07%，营业收入 11302 万元、同比增加 14.99%。

由于杭州高科、宁波万象因募投项目陆续投产，产销量有较大幅度增加，销售收入也有一定增长。但市场的形势还是比较复杂、严峻，市场竞争也比较激烈。为进一步释放设备产能、努力拓展产品市场，公司结合市场销售形势，报告期适当调整了有关产品销售信用政策，使得产品赊销条件出现些许改变，从而导致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有一定幅度增加。公司在适当调整销售信用政策的同时，一定会严格把握好对销售货款的回收和管理。

对于企业收入确认政策，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现行会计政策执行，未作调整变更。

6、截止报告期末，你公司存货余额为 2.02 亿元，较年初增长 18.1%。请结合营业成本变动、销售模式变化、主要客户变更、产能扩张、销售退回等方面

情况，分析说明存货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报告期末，公司存货余额 2.02 亿元，较年初 1.71 亿元增加 0.31 亿元，增长 18.1%。

根据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有关财务数据，上述存货期末、期初增加额 3100 万元，主要集中在公司子公司-浙江大东南万象科技有限公司（下称“浙江万象”）和杭州高科。其中浙江万象存货期末、期初增加额 1741 万元、杭州高科期末、期初存货增加额 1066 万元，两者合计 2807 万元。

浙江万象上述存货期末比期初增加 1741 万元，主要系由库存商品期末、期初差额所形成。浙江万象主营 CPP 薄膜生产销售，年产能 2.5 万吨，报告期产量 4808 吨，销售量 3732 吨。该公司期末库存商品 CPP 薄膜 1568 吨、金额为 1715 万元，期初 CPP 薄膜 487 吨计金额为 519 万元，期末比期初增加 1196 万元。库存商品金额增加 1196 万元的主要原因：从历史看，二季度本属 CPP 产品销售淡季，而今年淡季更淡，以致企业产销衔接不尽如人意，从而导致报告期末库存商品的数量较年初增加了 1081 吨；另外，由于一季度春节假期，加上生产淡季，产品产量不足，使得设备产能释放受限，而致单位产品固定成本抬高，期末库存商品的单位成本 1.094 万元/吨，比期初 1.066 万元/吨上升 0.028 万元/吨。可喜的是，进入三季度后，上述库存商品存量已经得以消化。

杭州高科主营 PET 薄膜制造、销售。杭州高科上述存货期末、期初增加金额 1066 万元中，主要有在产品增加金额 336 万元、库存商品增加金额 700 万元。从数量上分析，期末库存商品的数量较年初增加了 655 吨；从成本角度看，期末库存商品的单位成本 0.8066 万元/吨，比期初 0.7644 万元/吨上升 0.0422 万元/吨。杭州高科由于募投项目投产等原因，报告期 PET 产量 37045 吨、同比增长 48.61%，销售 33192 吨、同比增长 44.42%，营业收入 22099 万元、同比增 42.40%，产能有所释放，产、销形势比上年有一定改善。公司认为，随着产能的有效释放，企业以适当的存货储备参与资金周转也是必要的，同时公司也继续努力研发新产品、努力扩大市场、努力降低产品成本、尽量减少资金（包括存货资金）占用作为企业管理、发展的永恒主题。

特此公告。

浙江大东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0月13日